

## 國立潮州高級中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考試報名表

准考證號 (考生勿填)								身分證字號											
姓 名			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		貼相片處 (2 吋正面相片， 相片與准考證同)							
報考年級 組別	一年級																		
學 歷	年 月於					高中 年級肄業													
通訊地址	□ □ □																		
家長姓名 (或監護人)	父：							連絡電話	住家：										
	母：								手機：										
以下欄位由潮州高中承辦人員填寫：																			
繳驗證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件(或戶口名簿)：核對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出生年月日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一上學期獎懲證明、第 1 次及第 2 次期中考成績單。																		
報名手續	1						2						3						
	繳 驗 證 件	(簽章)					繳 費	(簽章)					發 准 考 證	(簽章)					

✂-----剪下-----✂

<b>國立潮州高級中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轉學考試准考證</b>			
准考證號			
姓 名			
時間	科目	貼相片處 (2 吋正面相片)	
08:10~09:00	英文		
09:10~10:00	數學		
10:10~	口試		
<b>注意事項：</b> 1. 考試日期：107 年 1 月 31 日(星期三) 2. 請攜帶本證參加考試，並置於桌子左上角。 3. 准考證應妥善保管，以便查驗。 4. 請詳閱本證之「試場規則」。 5. 考試地點當日公佈。			

<b>試場規則</b>
一、 準時入場，對號入座，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，不得入場，入場未滿 30 分鐘不得出場。 二、 文具(2B 鉛筆、橡皮擦)請自備，考試期間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。 三、 非考試必須之物品不得攜入考場(包括各種機械計算工具及手機等通訊設備)，違者取消應試資格。 四、 嚴禁談話、左顧右盼、及一切舞弊行為。 五、 必須攜帶准考證否則不准參加考試。 六、 考試完畢應將試題和答案紙卡併繳回，方得出場。 七、 如遇警報或終場時間已到，不論已否答畢應即交卷出場。 八、 答案可用藍、黑色墨水鋼筆或原子筆，除作圖及畫記電腦答案卡外不得使用鉛筆。 九、 違反考場規則者，該節立即停止參加考試，離開考場。 十、 如發現有代考情事者，取消應考人資格，代考人如係在學學生由本校會請原校予以查明議處。